证券代码：300947　　证券简称：德必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9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必集团”）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的自有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股份报告书》。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科技支行出具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2、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3、贷款用途：德必集团股票回购

具体贷款事项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八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条等相关规定的条件。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并符合银行相关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四、备查文件

《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